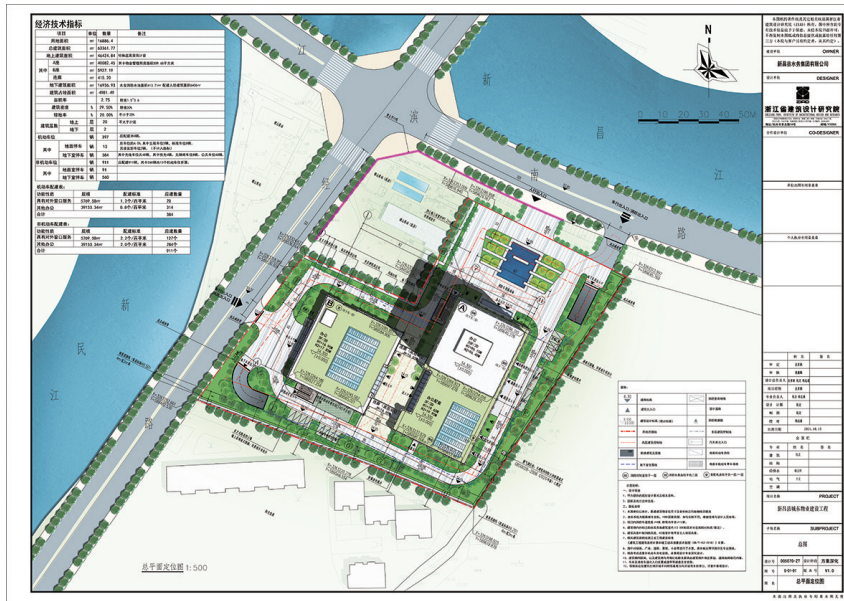


建设工程规划批前公示



申请人新昌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局提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,现予以批前公示。具体图纸公示在新昌县规划公示展示中心(新昌县江滨中路7号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附楼103室),公示日期为2021年11月25日至12月4日。

建设情况如下:

建设单位: 新昌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;

项目名称: 新昌县城东物业建设工程;

建设地点: 新昌县南明街道经一路与江滨南路东段交叉口东南侧;

建设用地性质: 商务用地(办公);

总用地面积: 16886.4m²;

总建筑面积: 63361.77m²;

地上建筑面积: 46424.84m²;

地下建筑面积: 16936.93m²;

容积率: 2.75;

建筑密度: 29.5%;

绿地率: 20%;

建筑层数: 20F;

建筑高度: 95.50m(檐口高度);

如对本工程规划有意见和建议,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规划公示展示中心反映。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,如要求听证的,请予公示期满后留意网站(<http://www.zjxc.gov.cn/>)。

联系电话: 0575-86083531

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疫情防控不放松 个人防护十坚持

01 坚持规范佩戴口罩

02 坚持安全社交距离

03 坚持勤洗手

04 坚持咳嗽文明礼仪

05 坚持非必要不外出

06 坚持经常通风

07 坚持减少接触进口冷冻食品

08 坚持合理饮食

09 坚持锻炼强免疫

10 坚持科学及时就医



新昌县融媒体中心 宣